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上海市财政局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上海市交通委员会文件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上海市水务局  
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沪发改地区〔2021〕4号

---

## 关于结合上海实际贯彻落实《关于在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积极推广以工代赈方式的意见》的通知

浦东新区政府，宝山区政府，闵行区政府，嘉定区政府，金山区政府，松江区政府，青浦区政府，奉贤区政府，崇明区政府：

2020年11月，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以工代赈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李克强总理关于以工代

赈工作的批示要求，国家发展改革委、中央农办、财政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农业农村部、文化和旅游部、林草局、国务院扶贫办等九部委联合印发《关于在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积极推广以工代赈方式的意见》（发改振兴〔2020〕1675号，以下简称“《意见》”）。按照市政府相关工作要求，现就本市贯彻落实《意见》通知如下：

## **一、工作背景**

12月25日，九部委联合召开全国视频会议，部署推进《意见》落实工作，市发展改革委、市农业农村委、市水务局、市绿化市容局、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市交通委、市水务局、市文化旅游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出席会议。会议对各省市开展以工代赈工作提出明确要求：**一**是要聚焦五大领域，积极谋划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的项目，包括农业农村生产生活、交通、水利、文化旅游和林业草原等基础设施。**二**是要突出就业带动，广泛组织动员农村劳动力参与工程建设，让农民群众通过劳动获取报酬、激发内生动力。**三**是要合理确定标准，确保劳务报酬及时足额发放。**四**是要拓展政策功能，做好参与务工劳动力的技能培训，有针对性地开展实训和以工代训，帮助参与务工劳动力掌握一定劳动技能。

## **二、工作要求**

按照《意见》要求和会议部署，本市有关部门建立了部门间沟通协调机制，在排摸情况、梳理政策、开展培训、安排项目等方面做了相关工作部署。为深入落实《意见》，尽快在基层推广以

工代赈方式，请各涉农区结合本区实际加快推动工作：

**1、强化组织保障。**抓紧建立区级部门间沟通协调机制，明确责任分工，压实工作责任，加强协同联动，形成工作合力，及时研究解决推广工作中出现的困难和问题。

**2、加快推进落实。**在开展农业农村基础设施项目谋划、相关规划和年度投资计划安排时，优先考虑动员当地劳动力参与的可行性，尽量吸纳农村低收入群体参与工程前期建设与后期运营维护，做好务工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

**3、加强宣传引导。**组织力量深入基层一线，做好《意见》宣传解读，确保基层干部群众知道是什么、明白怎么干。采取工作会商、实地督导、定期调度等方法引导基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尽量采用以工代赈方式。

**4、总结经验做法。**排摸前期开展的以工代赈项目，梳理公益性岗位、务工农民培训等相关领域工作进展，在下一步推广过程中注意总结提炼基层的好经验、好做法。

市发展改革委将会同有关部门积极支持引导各涉农区做好以工代赈方式推广工作，并依托部门间沟通协调机制，定期组织专题会议，选取汇总优秀案例上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发展改革委将会同有关部门对推广以工代赈方式工作积极主动、成效明显的地方予以通报表扬，并纳入国务院办公厅督查激励工作事项，在安排相关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时予以倾斜支持。

特此通知。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上海市 财 政 局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上海市 交 通 委 员 会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上海市 水 务 局

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2021年3月29日

---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4月2日印发

---